

A 类
公开

株洲市公安局文件

株公建字〔2025〕14 号

对市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第 1047 号建议 的会办意见

株洲市交通运输局：

金标代表提出的《关于建设完善株洲公交专用道的建议》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将我单位会办意见函告如下，请一并答复代表：

2020 年 9 月，我市被正式授予“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城市”称号，正式迈入“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城市”行列。根据公交都市创建的前期工作要求，我支队在城区道路施划公交专用道长度达 62.38 公里，公交专用道设置率为 21.36%。

为了加强公交专用道的使用和管理，规范公交专用道行车秩序，确保公交车辆优先通行，提高公交车辆通行效率和承运能力，我支队按照《株洲市公共交通专用车道管理办法（试行）》（株智

协办〔2021〕2号)的要求,加大了对违规占用公交专用道车辆的处罚力度,评估期共查处占用公交专用道违法四万多起。另外,我支队为了施划公交专用车道标线和标牌的规范性,结合道路状况及周边道路网络结构,制定了《关于公交专用道设置的意见》,进一步明确了路段、路口公交专用道设置和公交专用车道标志的设置方法。

您提到的为路口公交优先提供强大的数据支撑、关键交叉口设置变道抓拍、违停抓拍等措施,我们一直在建设并在进一步优化、完善。我市城区信号灯路口的电子警察均具备变道、违停抓拍功能,而信号灯路口实施公交优先已在智轨公交专用车道沿线交叉口完成设计、建设、调试,下一步我们会根据试行结果正式实施并在城区有条件的路口进行推广。

承办负责人:唐文发

承 办 人:何 晖 易海峰

联系电话:28687078

